

国家税务总局中英文发布预约定价安排年度报告（2012）

【发布日期】：2013年08月13日

【来源】：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

字体：【大】 【中】 【小】

国家税务总局今日以中英文形式对外发布《中国预约定价安排年度报告（2012）》，这是中国第四次对外发布预约定价安排（以下简称APA）年度报告。该报告介绍了中国APA制度、执行程序及实践发展情况，覆盖了2005年~2012年间APA谈签的统计数据和分析。

APA是指企业就其未来年度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和计算方法，向税务机关提出申请，与税务机关按照独立交易原则协商、确认后达成的协议。按照参与的国家（或具有独立税收管辖权的地区）税务主管当局数量，APA可分为单边、双边和多边三种类型。

定期发布APA的相关制度规定和统计数据，有利于规范APA管理、扩大APA制度的宣传，提高APA工作的透明度。2012年度APA报告对2012年度预约定价安排的谈签情况、人员配备情况以及中国税务机关受理预约定价安排申请时重点考虑的因素等进行了说明，进一步体现了国家税务总局增加APA工作透明度、方便和服务纳税人的理念。

国家税务总局今后将继续编制APA年度报告，适时对外发布。

附件：《中国预约定价安排年度报告(2012)》

[《China Advance Pricing Arrangement Annual Report\(2012\)》](#)

[【打印】](#) [【关闭】](#)